

上海市普通高校表（导）演类 服装表演方向专业统一考试考试说明

一、考试性质和目的

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表（导）演类专业统考是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考生进入高校相关专业学习应当具备的基本素质和能力的测试，旨在考查考生的专业基本条件与潜力，其评价结果是高校相关专业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。

表（导）演类专业统考包括戏剧影视表演、服装表演、戏剧影视导演三个方向，其中服装表演方向考试适用于表演（服装表演方向）等专业。

二、考试科目和分值

服装表演方向考试包括形体形象观测、台步展示、才艺展示三个科目。

三科总分为 300 分，其中形体形象观测 150 分、台步展示 120 分、才艺展示 30 分。

三、考试内容和形式

（一）形体形象观测

1. **考试目的：**主要考查考生形体比例、肢体的匀称性、协调度及肤质等方面的状况，评价考生专业外部条件及形象气质等。

2. 考试形式与要求:

考生先完成形体测量(测量方法与要求见附件),然后5—10人一组进行正面、侧面、背面体态展示,要求赤足、着泳装,其中女生着黑色或白色、分体、不带裙边泳装,男生着黑色泳裤。

(二) 台步展示

1. **考试目的:** 主要考查考生服装表演展示的步态、姿态等基本技巧,形体的表现力、协调性和韵律感,对音乐的理解力及反应能力等方面状况。

2. 考试形式与要求:

5—10位考生为一组,按序进行台步展示;

考生完成行走、转身、造型等台步展示过程,自备服装。服装要求女生自备白色短袖或者无袖紧身T恤、黑色短裤、高跟鞋(防水台前不超过1CM、后不超过8CM),不得穿丝袜等;男生着白色短袖或无袖紧身T恤、平脚黑色短裤、光脚。

(三) 才艺展示

1. **考试目的:** 主要考查考生的节奏感、乐感和艺术表现力,评价考生肢体的协调性和灵活性。

2. **考试形式与要求:** 考生先以普通话自我介绍,不可透露姓名等个人基本信息,时长不超过1分钟;然后从舞蹈、健美操、艺术体操等体现肢体动作的才艺中自选一种进行展示,时长不超过2分钟,服装及伴奏音乐自备,鞋子按照舞蹈风格,穿着练功鞋或运动鞋(可自备相关服饰配件)。

3. **自备伴奏音乐要求:** 考生自备U盘,U盘内仅考试伴奏音乐文件,文件格式要求为MP3,文件不得出现考生考试

身份等信息。不允许考生自带播放设备，考试时如遇U盘无法播放的情况，考生须做无伴奏展示。

服装表演方向各科目考试中，考生不可化妆，不得穿丝袜，不得佩戴饰品及美瞳类隐形眼镜，发式须前不遮额、后不及肩、侧不掩耳。女生梳高马尾露出额头，男生发型利落需露出额头耳朵。

附：形体数据测量方法与要求

附

形体数据测量方法与要求

一、垂直尺寸

1. 身高

考生直立，赤足，两脚并拢，头部面向正前方，身体站直背贴墙面，挺胸。测量人员用硬直尺压平头发至头顶骨骼处，测量头顶到地面的垂直高度。测量时不能塌腰、翘臀，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（见图1）。

2. 身长

考生直立，两脚并拢，头部面向正前方。测量人员测量自第七颈椎点（即低头时颈椎下方明显的突起位置）至地面的垂直距离。测量时不能塌腰、翘臀，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（见图2）。

3. 下身長

考生直立，两脚并拢。测量人员测量自臀褶线至地面的垂直距离。测量时不能塌腰、翘臀，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（见图3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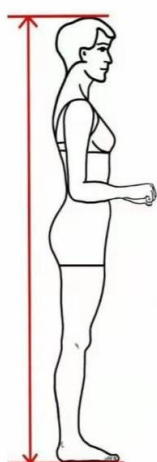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1 身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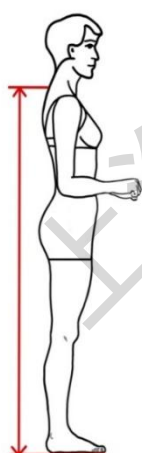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身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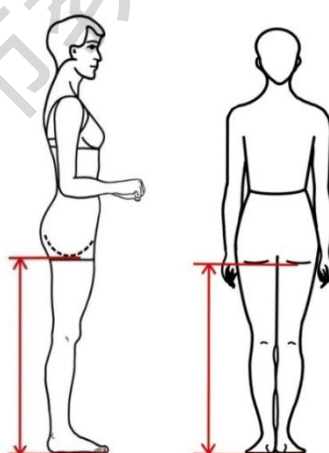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3 下身長

二、水平尺寸

1. 肩宽

考生直立，双臂自然下垂，肩部放松，头部面向正前方。测量人员测量左右肩峰点（肩胛骨的肩峰外侧缘上，向外最突出的点，即肩膀两侧骨骼最外侧位置）之间的水平弧长。测量时不可过度扩肩或含肩，以免影响测量结果（见图4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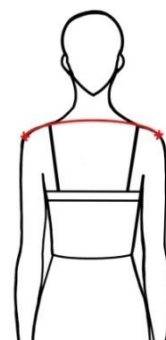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4 肩宽

2. 胸围

考生直立，双臂自然下垂，肩部放松，正常呼吸。测量人员测量经肩胛骨、腋窝和乳头的最大水平围长。测量时暂停呼吸，保持平静状态，不可过度吸气挺胸或呼气含胸（见图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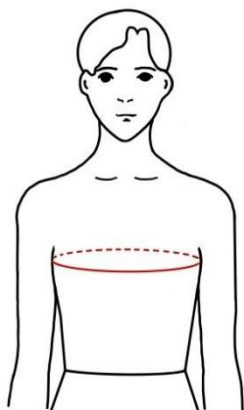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5 胸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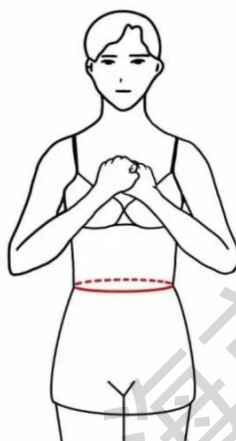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6 腰围



图7 臀围

3. 腰围

考生直立，两脚并拢，正常呼吸，腹部放松。测量人员测量胯骨上端与肋骨下缘之间腰际线（即躯干中间最细部位）

的水平围长。测量时暂停呼吸，不可过度呼气与吸气、收腰，以免影响测量结果（见图6）。

4. 臀围

考生直立，两腿并拢，正常呼吸，腹部放松。测量人员测量臀部最丰满处的水平围长（见图7）。

5. 上臂围（左右臂皆可）

考生直立，手臂自然下垂，测量人员测量肩点和肘部中间处的水平围长（见图8）。

6. 大腿围（左右腿皆可）

考生直立，两脚分开与肩同宽，腿部放松。测量人员测量紧靠臀沟下方的最大水平围长（见图9）。



图8 上臂围



图9 大腿围

7. 小腿围（左右腿皆可）

考生直立，两脚分开与肩同宽，腿部放松。测量人员测量小腿腿肚最粗处的水平围长（见图10）。

8. 脚腕围（左右脚皆可）

考生直立，两脚分开与肩同宽，腿部放松。测量人员测量紧靠踝骨上方最细处的水平围长（见图 11）。



图 10 小腿围



图 11 脚腕围

三、体重

考生稳定地站在体重称上，测量人员记录体重秤显示的数值，以 kg 为单位。

四、其他

测量要求：赤足、只穿内衣。测量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一位。

测量误差：体重 ± 0.5 kg，尺寸 ± 0.5 cm。

考生如有纹身、疤痕或者胎记情况应如实说明，详细描述具体位置和大小面积。